

温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我局认真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，做好政务公开及信息公开工作。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。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，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，我局主要通过门户网站上发布政府信息，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35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。在依申请公开信息工作中，我局严格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规章、制度，规范流程，依法依规公开，本年度未收到机构及自然人申请公开信息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为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应急管理局成立由局长任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筹安排。

(四) 平台建设情况。以门户网站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，加大了网上公开力度，确定了网站信息员，进一步加强了网站的信息报送和维护工作，确保了政务公开工作的常态化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根据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，落实了信息公开相关制度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走向规范化轨道。制定了信息公开工作方案，建立了保密制度，并严格实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，敏感信息、涉密信息都未公开，年内未发生泄密事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7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5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	
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政府信息管理、平台建设、监督保障等方面都进行了完善，但仍存在不足。结合工作中存在问题和不足，考虑从以下两个方面进一步改进：

(一)政务公开信息量少。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全面梳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涉及内容，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经常性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从转变政府职能、执政为民、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高度认识并积极推进这一工作。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改善投资和社会环境，全面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。

(二)群众参与度不高。进一步加强宣传，提高人民群众参与水平，完善社会监督机制。运用多种媒介加大政务公开的宣传力度，让广大人民群众熟悉政务公开，提高参与度，进一步建立健全内外并举的监督制约工作机制，将政务公开置于上级领导部门、社会各界、各新闻媒体的监督之下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